




合同编号: WX210411

一审	李婷	2021-10-14
二审	曹睿	2021-10-14
三审	闫文浩	2021.10.14

采购合同

甲方
单位名称(盖章): 陕西师范大学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项目单位名称: 校团委
项目单位经办人(签字): 
项目单位经办人联系电话: 15388641255
项目单位合同审核人(签字): 
地址: 陕西省西安市雁塔区长延堡办长安南路东侧
税号: 1210000043523253X6

开户银行: 建设银行西安小寨支行
账号: 61001925200050001702

2021年10月19日

乙方
单位名称: 西安回天之力商贸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开户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长安路支行
账号: 61050172001500002156
地址: 陕西省西安市碑林区长安北路14号省体育场陕西国际展览中心主馆一层向南D3号029-89326064
经办人(签字): 

联系电话: 15029924225

Email: 394442395@qq.com

2021年10月19日

为了维护甲、乙双方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陕西师范大学(团委,十四运会开闭幕式学生群众演员服装及装备)采购项目的采购结果,陕西师范大学(甲方)与(西安回天之力商贸有限公司)(乙方)经协商订立如下合同条款:

合同内容

1. 产品名称、品牌、型号、数量及金额。

序号	产品名称	品牌	规格型号	单价	数量	单位	小计(元)
1	十四运会学生群众演员服装	卡尔美	具体见附件	695.00	581.0	套	403795.00

合同金额(大写): 肆拾万叁仟柒佰玖拾伍元整(¥403795.00)。

特别说明: 本合同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以上内容,以实现项目整体功能、性能为准。

2. 本项目具体采购数量以采购人实际购买数量为准,采购人最终以供应商实际交付数量根据成交单价格实结算。

3. 本合同约定的货物单价已包含购买货物及售后服务所发生的全部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运输费、保险费、装卸费、配套资料费、安装调试费用、验收时的试剂耗材、强制性第三方监督检验机构的验收检验费、培训费用以及售后服务费用等。



4. 合同总价为设备安装到位、调试运行正常后或者项目执行完毕的总价，之前产生的一切费用由乙方承担，为一次性包死价格，不受市场价格变化及其它因素的影响，在合同不发生变更时作为付款结算的依据。

二、结算方式

1. 本合同由乙方全部垫资。

2. 装备验收完毕，根据乙方向甲方实际交付数量出具清单，甲方收到乙方正式发票和清单后三十天内，以实际交付数量根据成交单价据实结算，全额付款。

3. 甲方和乙方应以书面方式相互通知各方的开户银行、账户名称、账号。开户银行、账户名称、账号如有变更，变更一方应在合同规定的相关付款期限前二十天内以书面方式通知对方，如未按时通知或通知有误而影响结算者，责任自负。

三、交货与交货方式

1. 交货时间：签约后 5 个工作日内。

2. 交货地点：陕西师范大学。

3. 联系人及电话：

甲方：吴乐 15388641255；

乙方：白德泉 15029924225；

4. 乙方应在交货前 3 日内，以电话或传真向甲方提供交货计划（内容包括合同号、设备名称、型号规格、数量、重量和体积的约数、交货时间、地点、运输安排）。甲方应及时作好准备，办妥一切接货手续。

5. 本合同所有物品运抵甲方现场后，乙方应在确保设备外包装完好无损的情况下向甲方交货，出现货物不全，外包装破损等情况，甲方不予接收，由乙方负责更换，其相关费用由乙方负担。

6. 乙方负责安全地在约定期内送货到约定的地点，运输方式由乙方自行决定，相关费用由乙方承担。

四、产品质量保证

1. 乙方保证所提供的货物必须是合同规定厂家制造的，品牌、规格型号及数量与合同完全一致，是合同签署前一年内生产的，是用崭新先进的合格材料以最先进完善的工艺制造的、技术先进的、性能稳定可靠的全新未曾使用过的原装出厂的合格产品。

2. 乙方提供的货物必须符合合同技术指标要求，并能按国家标准（行业标准）供应、检测、调试，确保产品技术指标满足使用要求。

3. 乙方承诺：产品免费质量保证期为货物验收合格后 3 个月。质量保证期内乙方免费负责对其提供的硬件设备、软件和系统进行维护或维修，包括设备维修所需的零配件及不能解决的故障需要返回生产厂家维修时所发生的一切费用。质量保证期满，乙方负责货物的终身维修，甲方如需更换零配件，乙方只能收取零配件的成本费，并由乙方负责更换零配件。

五、技术服务承诺

1. 到货后，由乙方技术人员会同甲方项目单位人员在甲方现场开箱、安装、调试，乙方不得另行收费。

2. 乙方负责提供仪器设备相应的技术资料，包括产品合格证、产品保修单、安装使用及维护说明书以及运输装箱清单等。

3. 人员培训：乙方免费为甲方培训设备使用人员，培训内容包括：设备操作、维护、简单维修等。

4. 如果采购物品在质量保证期内出现质量问题，乙方收到甲方维护要求后，在 24 小时内做出响应；遇有严重技术问题，重大故障，需要现场维护，乙方应在 24 小时内到达甲方现场（在交通允许的情况下）。

5. 接到维修通知后，未在约定保修时间内进行维修的，由甲方安排其他方式进行维修，从质量保证金中扣除实际费用；造成人身、财产损害的，依据有关法规进行追偿。接到通知后，超过3次（不含3次）未在约定保修时间内进行维修的，从质量保证金中加倍扣除实际费用，直至全部扣除质量保证金。

6. 其它技术服务承诺：无。

六、开箱、安装、调试与验收

1. 到货后，甲方项目单位代表、乙方代表双方共同开箱，据实填写《陕西师范大学仪器设备开箱登记表》，签字确认，并于开箱当日交于长安校区校务楼一层105办公室；在检查货物品牌、规格、型号、配置符合合同要求后，由乙方负责安装调试，否则不能进行安装调试。

2. 乙方派遣技术人员在货到甲方后5个工作日内完成“采购物品”的安装和调试工作，并对甲方人员进行技术指导，保证使“采购物品”达到预定的性能指标。

3. 在安装调试过程中，甲方应提供各种配合条件和所需称职的技术人员和辅助人员，在乙方技术人员的指导下配合乙方进行安装、调试和其他辅助工作。其间发生的安全事故均由乙方负责。

4. 乙方安装调试完毕、正常运行后10天后方可向甲方项目单位提出书面验收申请，甲方按照《陕西师范大学物资设备采购履约验收工作细则》规定的验收权限组织人员对采购物品进行验收，验收时需出具《陕西师范大学仪器设备开箱登记表》，验收标准以本合同的有关规定和采购文件（如有）、投标文件（如有）相关内容为依据，验收内容包括但不限于：（1）型号、数量及外观；（2）货物所附技术资料；（3）货物组件及配置；（4）货物单项及总体功能、性能及各项技术参数指标。当所有的采购物品都通过甲方的验收后，采购物品正式交付给甲方。

5. 如乙方对验收结果有异议，由甲方所在地质检部门进行复检。质检部门的检验结果表明货物不符合合同约定的，因复检发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七、违约责任

1. 合同生效后，甲乙双方应按合同规定认真履约。合同履约责任只涉及合同甲乙双方，不考虑第三方因素。

2. 乙方若因不可抗力因素无法在供货期内按时供货，乙方应从要求最迟交货日的次日起，每日向甲方支付延迟交货部分货款的万分之三的违约金，此项违约金额以逾期移交设备部分货款的总值的百分之五为限度。

3. 除不可抗力原因外，如遇下列情况之一者，甲方有权单方面终止合同，并追究乙方的相关责任：（1）合同签订后不能按合同时限要求供货或安装调试；（2）所供设备不合格或与合同不符；（3）不能按合同履约；（4）设备验收不合格。

4. 乙方对所供产品出现的问题推托、拖延，24小时未做出服务响应，应接受甲方的合理处罚。否则，甲方在以后进行有关仪器设备采购招标时有权拒绝乙方参加。

5. 合同履行过程中，甲方应积极配合乙方进行验收以及验收前的设备外围配套等工作，否则因此导致设备不能按期验收时，不能追究乙方责任。

6. 甲方应在设备验收合格后15天内按规定向乙方付款，最长时间不能超过30天，否则，甲方应从验收合格30天后次日起，每日向乙方偿付逾期付款部分总值的万分之三的违约金，此项违约金额以逾期付款部分总值的百分之五为限度。

八、不可抗力

1. 不可抗力是指本合同生效后，发生合同订立时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如地震、台风、水灾、战争等，致使直接影响本合同的履行或不能按约定的条件履行。

2. 发生不可抗力的一方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在十五天内提供不可抗力的详情及将有关证明文件送交对方。

3. 发生不可抗力事件时，甲乙双方应协商以寻找合理的解决方法，双方不可放任不可抗力事件

附件：设备详细配置清单及技术指标

一、设备详细配置清单

(见上页)

二、技术指标：

1. 速干短袖：100%聚酯纤维、印刷“陕西师范大学”字样。
2. 运动长裤：100%聚酯纤维。
3. 遮阳帽：面料100%棉、印十四运和残奥会会标。
4. 防晒服：90%棉纶+10%氨纶、印十四运和残奥会会标
5. 大号双肩包：聚酯纤维，尺寸42*50cm、印十四运和残奥会会标。
6. 运动鞋：鞋面：网布+TPU、鞋底：E-TPU（爆米花）、衬里：纺织布、吸汗保力优、颜色：白色、黑色。
7. 排练雨披：厚度14mm、材质EVA。
8. 运动水杯：材质：pc 容量750ml，贴十四运和残奥会会标。
9. 折叠垫：尺寸50*100*10cm，面料：帆布、填充物：高密度海绵、加姓名签。
10. 学校校名、十四运和残奥会徽标、姓名签的印制方式、内容、位置、字体等信息待合同签订后由采购人确定，供应商无条件配合完成。
(数量、规格以实际交付为准)
(以下空白部分无内容)

陕西师范大学采购申报表



联系人: 吴乐 (2016067)

计划单号: 1073363

联系电话: 15388641255

申请时间: 2021-07-16 08:42:27

申请单位: 团委

经费来源	;			
申购理由	为十四运会开闭幕式学生群众演员购买服装及装备			
申购物资名称	单位	数量	最高限价	小计
十四运会学生群众演员服装	套	581	CNY695.0	¥403,795.00
审核节点	审核人	审核时间	意见	
物采办分配经办人	董乐明	2021-07-16	同意。	
发起申请  吴乐 2021-07-16		物采办分配经办人  董乐明 2021-07-16		
备注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610103MA6W1N1JQ91

营业执照

(副本)(1-1)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称 西安回天之力商贸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 白德泉

注册资本 贰佰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18年08月16日
营业期限 长期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体育用品及器材批发；体育用品及器材零售；办公用品销售；体育用品设备出租；地板销售；服装服饰批发；服装服饰零售；鞋帽批发；鞋帽零售；日用百货销售；玩具销售；体育场地设施工程施工；橡胶制品销售；文具用品批发；文具用品零售；家具销售；体育赛事策划；体育竞赛组织；组织体育表演活动；会议及展览服务；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电子产品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音响设备销售；家用电器销售；机械设备销售；办公设备销售；箱包销售；软件销售；户外用品销售；日用品批发；日用杂品销售；广告设计、代理；劳动保护用品销售；

住所

陕西省西安市碑林区长安路北段14号省体育场陕西国际展览中心主馆一层向南D3号

登记机关



2020年07月02日

一般项目：体育用品及器材批发；体育用品及器材零售；办公用品销售；体育用品设备出租；地板销售；服装服饰批发；服装服饰零售；鞋帽批发；鞋帽零售；日用百货销售；玩具销售；体育场地设施工程施工；橡胶制品销售；文具用品批发；文具用品零售；家具销售；体育赛事策划；体育竞赛组织；组织体育表演活动；会议及展览服务；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电子产品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音响设备销售；家用电器销售；机械设备销售；办公设备销售；箱包销售；软件销售；户外用品销售；日用品批发；日用杂品销售；广告设计、代理；劳动保护用品销售；广告发布（非广播电视、电视台、报刊出版单位）；教学专用仪器销售；信息技术咨询服务；网络设备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仪器仪表销售；教学用模型及教具销售；通讯设备销售；照明器具销售；电气设备销售；体育健康服务；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普通露天游乐场所游乐设备制造（不含大型游乐设施）。（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